

### 三、書面答復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3.31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432696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朱議員信強
質詢事項	從防洪治水的建設看，如何拉近城鄉差距。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府係依據治理計畫分期投入防洪治水建設，或針對亟須打通之通洪瓶頸段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應急工程，以淹水改善為主要目的，無城鄉差距。</p> <p>二、綜觀本府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所投入之工程計畫，第一批次防洪治理工程以岡山、美濃地區為主，例如五甲尾滯洪池、美濃排水中下游段整治等；第五批次防洪治理工程以大寮、仁武地區為主，例如拷潭大排中上游段整治、後勁溪台塑段整治等；第七批次防洪治理工程則以燕巢區為主，例如筆秀排水整治等。皆以淹水改善為主要考量，非針對單一地區投入資源。</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8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0644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朱議員信強
質詢事項	建請明確美濃區東門游泳池開放時間，讓學童有學習游泳的地方。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一、美濃東門游泳池為服務在地學校游泳教學及地方民眾使用，111 年及 112 年於暑假開放至 11 月；113 年 5 月開放至 11 月，開放時間為周四至周日，早上 9:30-12:00，下午 13:30-16:00。 二、114 年開放時段將比照 113 年於 5 月開放至 11 月，時間為周四至周日早上 9:30-12:00，下午 13:30-16:00，運發局目前已開始進行泳池環境整備及放水作業，並張貼開放公告。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朱信強）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8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0666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朱議員信強
質詢事項	爭取東高雄設棒球場。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一、經了解東九區棒球發展情形，目前有美濃國中及美濃國小持續推展棒球運動，本府運發局於 114 年 4 月 18 日已函請相關局處協助盤點美濃區相關公有及國、公營土地，針對相關合適土地將邀集兩所學校及教育局進行研議討論，以利擇定未來合適之規劃場址。 二、針對美濃國中棒球場改善部分，本府運發局將邀集美濃國中及教育局共同辦理會勘確認相關待改善事項，於確認相關待改善事項及經費需求後，將續向中央爭取補助經費。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朱信強）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9 高市府捷秘字第 11431256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朱議員信強
質詢事項	完善東高雄大眾交通運輸建設，建議捷運紫線到東高雄「旗山」。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捷運工程局
辦理情形	一、東高雄旗山地區，已納入捷運局 110 年辦理高雄都會區整體路網評估案範圍，預計 114 年中完成整體路網報告，提送予交通部審查核備。 二、未來推動時機，將依據核備優先序順序，再逐步推動。 三、捷運路線之推動，依交通部頒布「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辦理，首先各捷運路線將先納入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評估，成為優先興建路線後，再依審查作業要點規定，依序辦理可行性研究、綜合規劃及施工前準備等三階段作業。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張勝富）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3.31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432708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張議員勝富
質詢事項	請說明大社溫鼓埤滯洪池辦理進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p>一、有鑑於中里排水下游流經人口密集區，排水多已加蓋難以拓寬，故規劃於中里排水中上游設置約 3 公頃溫鼓埤滯洪池，總工程經費約 4.5 億元（用地費 2.5 億元，工程費約 2 億元），滯洪體積約 11.7 萬噸，可減緩大社都市計畫區積淹水之情形。</p> <p>二、都市計畫變更已於 113 年 4 月公告發布實施，本府水利局辦理用地取得作業程序中，並於 114 年 3 月 27 日邀集地主召開第一次公聽會。因涉及土地徵收作業，目前滯洪池用地範圍線已於 114 年 2 月 27 日送經濟部六河分署辦理複核作業，俟經濟部水利署核定用地範圍線，將續爭取用地費及工程費。</p>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p> <p>(114.3.28 高市府文駁字第 114307797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質詢事項	文化局局長最推薦高雄的哪個文化景點？為什麼？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p>我想推薦給大家高雄亞洲新灣區。在愛河連接高雄港口的這一帶，是高雄近年來城市發展的縮影。從駁二藝術特區、高雄流行音樂中心到高雄市總圖，不僅建構了專屬於高雄的水岸地景，也引領著城市的文化創意與生活美學，更帶動廣大的國內外觀光人潮。</p> <p>你們知道去年高雄最熱門的景點是哪裡嗎？是的，是駁二藝術特區。在大家的印象中，駁二有很多棟倉庫，假日總是滿滿的遊客，但在 2002 年之前，這裡還是乏人問津的閒置舊倉庫。在民間藝文團體的發起、市府的積極推動營運下，這二十年來駁二逐漸發展茁壯成現在的樣貌。在駁二，到處都是值得拍照的有趣作品，象徵高雄人的《工人漁婦》大公仔、代表五月天守護高雄港的《變形金剛》、用紅色貨櫃堆疊的《巨人的積木》等，都是富含城市故事與情感的代表作。此外，各式各樣展演活動、會旋轉的大港橋、新奇有趣的文創店家、在百年鐵道上行駛的哈瑪星號，讓人每次來駁二都能有新鮮玩法。</p> <p>而位於愛河灣出海口的高雄流行音樂中心，場館建築物的命名靈感來自海洋生物，例如鯨魚堤岸、海豚步道以及珊瑚礁群，展現了高雄與海洋的緊密關係。在這裡，不只可以欣賞音樂，還能透過音樂講座交流學習，「校園講唱會」更讓喜歡的歌手走進學校，和大家近距離互動，讓音樂的種子在每個人心中發芽。此外，搭配節日舉辦各種音樂活動，結合表演與美食市集，從流行、搖滾到爵士，各種音樂風格都有，每個人都能找到自己喜歡的旋律！</p> <p>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是高雄最特別、最有故事的一座圖書館，它是一份高雄人送給自己的閱讀禮物！從 2014 年啟用以來，由地方政府和全體市民一起完成「百萬館藏」的壯舉。市圖總館整棟建築由鋼</p>

索懸吊、玻璃帷幕透亮設計，從外面就能看到裡面明亮的閱讀空間，頂樓還可以眺望亞洲新灣區的美麗風景！同學們最喜愛的國際繪本中心藏書豐富，有來自 51 個國家、34 種語言、超過 16 萬本的各國繪本。這座以創意建構的圖書館結合了電影院、飯店、書店、咖啡廳和 5G 智慧科技空間，更透過「圖書通閱車隊」跑遍高雄 38 個行政區，到哪裡都能輕鬆借到好書，實現「沒有圍牆的圖書館」！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3.28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0507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質詢事項	大寮區山頂國小參訪議會，小小市長和小小局長與市長、局處首長意見交流，運動發展局林昀潔小局長提問： 一、局長小時候最喜歡的運動是什麼？ 二、學生如何培養長期的運動習慣？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一、運動發展局侯尊堯局長小時候喜歡的運動為躲避球，當過校隊，人生唯一一次擔任校隊。 二、要培養長期的運動習慣必須要早起，把運動當成最重要的事情，而且在運動中交朋友，久而久之，呼朋引伴一起運動，運動習慣自然養成。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邱于軒）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3.28 高市府衛健管字第 11433465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質詢事項	一、局長小時候最喜歡的健康活動 二、給小學生的健康建議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本府衛生局黃志中局長表示：小時候喜歡打球運動，國小六年級還獲選躲避球校隊。 對於小學生建議要多運動、均衡營養、重視視力保健 一、多運動，保持活力：建議每天至少進行 30 分鐘的運動，無論是跑步、跳繩、踢足球、打籃球或其他喜愛的戶外活動，均能有效提升身體活動量，促進心肺功能並有助於肌肉發展。 二、營養均衡，控制體重：飲食應遵循「我的餐盤」指引，確保營養均衡。特別是對於國小學童來說，這是身高成長的黃金期，因此應定期補充乳製品，如鮮奶或優酪乳，並搭配適量的戶外活動，這不僅有助於促進身高發展，也能維持健康的體重。 三、近視防治：正確的護眼習慣應從小培養，配合「eye 眼健康密碼：3010120」護眼行動，鼓勵兒童用眼 30 分休息 10 分鐘，閱讀時保持正確姿勢，看書保持 35-40 公分距離、多接觸大自然每天戶外活動 120 分鐘以上、維持均衡飲食，每年定期檢查視力。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邱于軒）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3.28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433200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質詢事項	小小環保局長羅雅芃：小時候有沒有參加過什麼環保活動？有什麼特別的感受或經驗？有建議學生可以從那個環保行動先行學習？（請於 3 月 28 日下班前以書面答復小小局長）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一、目前各校每年至少會舉辦 4 小時之環境教育習得環保相關知能。 二、另環保局經常會辦理相關活動（如：淨灘、淨山、知識競賽等）或是前往環境教育設施場所進行戶外學習，學生可踴躍參加，以上資訊可透過環保局網站或臉書獲得。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1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2459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質詢事項	高雄市山頂國小自治市小市長團隊－教育局吳祥郡小局長提問：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p>有關本市山頂國小自治市小市長團隊－吳祥郡小教育局長提問本府教育局長相關問題一案，說明如下：教育局吳祥郡小局長提問與教育局吳立森局長答復：</p> <p>一、請問教育局長小時候最喜歡的科目是什麼？                      生物是我一路以來最喜歡的科目，從小我就喜歡小動物、對於大自然的各種現象也莫名的著迷，常常陷入觀察自然生態的幸福時光，也因此生物是我求學生涯堅持的主修。其實在當教育局局長之前，我可是一位常常帶著學生做研究、參加科展，專業又熱血的生物老師。</p> <p>二、最有印象的老師是誰？                      印象最深刻的老師是我在小一小二的導師。老師非常有愛心、對待每一位同學都很有耐心，老師如此親和的態度對我而言是非常重要的身教，也影響我日後待人誠懇、與人為善的人際哲學。我通過教師甄試到雄中任教後，還有回去找老師敘舊，謝謝老師對我的照顧。</p> <p>三、遇到學習挫折是怎麼挺過去的？                      提到挫折，大家往往想到的是負面印象，希望最好不要遇到。但其實挫折是人生中很不可或缺的養分。例如現在還在求學階段的你們，有時候會遇到學習上的挫折，這個時候最重要的是從挫折中去學得經驗。努力克服挫折；把問題解決的過程是最珍貴的，分數的高低反而是一時的，從過程中學到的經驗才會是受用一輩子的寶物。</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3.31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432722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林議員義迪
質詢事項	本席於第一次定期大會時建議是否是否能評估，在旗山橋以及旗尾橋施作攔河堰，除可蓄水亦可有親水、觀光的用途。目前規劃情形為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經濟部水利署辦理「荖濃溪防災韌性計畫」，係補助本府於荖濃溪辦理圍堰蓄水工程，作為河道築堤圍堰以注補地下水，本（114）年評估於六龜區十八羅漢山（新威大橋上游）進行築堤圍堰蓄水。旗山溪河段下層為岩盤，岩盤之滲透性質極差，尚無補注地下水之效益。 二、另所建議於旗山溪之旗山橋及旗尾橋河段蓄水作為親水及觀光用途一節，因旗山河流域屬中央管河川，將函請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分署評估。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林義迪）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10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433302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林議員義迪
質詢事項	面對小黑蚊來襲，市府團隊有什麼防範措施。每逢秋冬季節是路樹落葉最多的時候，…但當落葉過多來不及整理的狀況下造成行車安全堪憂（易打滑）、造成排水孔阻塞…，每年都出現的問題，至今尚無解決的方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小黑蚊幼蟲為陸生，棲息在潮濕、有光照的土壤地表上，且以需要光合作用的藍綠藻、綠藻等藻類為食，腐植土和青苔清除後就沒有食物的來源，幼蟲便不易生長。成蟲部分即執行緊急化學防治噴藥作業來降低成蟲密度，並藉由長袖（褲）及鞋襪等衣著保護，使雌蟲無法因叮咬而獲得產卵所需之養分，以阻斷小黑蚊滋生棲息地及繁殖。</p> <p>二、旗山醫院、旗山國中等處周遭主要路樹為桃花心木，每年 3~4 月為落葉期，落葉期間旗山區清潔隊每日上下午均會進行打掃，同時會不定時加強環境巡檢，以維持路面整潔，另旗山區清潔隊已請校方、公路總局加強維護並增加修剪頻率，以減少落葉過多現象。</p>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林義迪）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5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43396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林議員義迪
質詢事項	建議於旗山區高灘地停車場周邊設置廁所。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辦理情形	依據《河川區域內申請施設停車場使用審核要點》第六點規定，停車場之設置應就地整平使用，除停駐鋪面之周邊障礙緣石及行車號誌外，不得設置其他固定構造物或有妨礙水流之設施，故於該河川區域內增設固定式公廁設施，與現行規定牴觸，礙難辦理。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郭建盟）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p> <p>（114.4.7 高市府環氣字第 114333017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郭議員建盟
質詢事項	<p>高雄淨零排碳的挑戰&amp;建議</p> <p>一、編制符合高雄永續發展與市民健康的碳預算，引導高雄減污排除碳污染。</p> <p>二、擬定高雄淨零排碳策略，制定階段降污減碳目標。</p> <p>三、將輔導高雄在地工廠實際減污碳排量，取得碳權認證，並上市銷售，列為高市府推展淨零城市政策績效指標。</p> <p>四、將協助高雄工廠投資減污碳排設備，取得設備融資，列為高雄綠色金融發展的首要任務。</p> <p>五、研議成立非營利【財團法人高雄碳權認證中心】，以貼近成本價格，協助在地污染企業取得碳權認證，實質為高雄減碳。</p> <p>六、高市府組成專案小組，以高雄上繳碳費為目標，協助繳交碳費企業，限時向中央提出減碳計畫，勵行減碳措施。</p>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依據《高雄市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第 4 條規定，本市以 2 年為 1 期訂定碳預算，以階段管制目標，呼應 2030 年減碳 30%，2050 年淨零排放之中長期目標。首期 2025-2026 年碳預算訂為 5,093.73 萬噸，相較 2005 年基準年減少 23%，並已召開學者專家、局處、民間團體及產業說明會，經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與市政會議審議通過，並於今（114）年 3 月 26 日辦理市議會碳預算規劃說明會。</p> <p>二、「溫室氣體自願減量專案管理辦法」，規範國內減量額度之註冊及額度申請規定，環保局已輔導漢程客運（股）公司執行減量專案，取得 1,367 公噸減量額度，並於 113 年 10 月 21 日於國內交易平台上架。另環保局亦於 113 年起，啟動「碳權申請輔導計畫」，包含電動充電樁、沼氣發電、冰水主機等各式減量行動申請碳權之可行性評估及輔導工作。</p> <p>三、依據「溫室氣體自願減量專案管理辦法」第 11 條，「事業或各</p>

級政府申請自願減量專案，其專案邊界內不得有下列任一情形：應繳納碳費之排放源；公告事業應盤查登錄及查驗溫室氣體排放量之第一批及第二批排放源」即本市所列管之 108 家排放源，如中鋼、中油、長春、台塑等，執行廠內減碳行為，皆不可申請減量額度。惟碳費預計於明年正式收費，倘企業提出自主減量計畫，並達成年度指定目標者，適用優惠費率，故本局於今（114）年起，邀集專家學者，進廠協助企業訂定相關計畫，提出具體可行之減碳策略供企業參考。以爭取取得優惠費率。

四、綠色金融方面，本府財政局前協助捷運局於 113 年 1 月發行全國首檔政府綠色債券 20 億元，為擴大推動綠色金融及強化利息節省效益，去（113）年 6 月再次取得綠債發行額度 135 億元。另財政局督請高雄銀行積極配合「綠色及轉型金融行動方案」，截至目前核准綠色貸款計 328 億元、投資綠色債券計 74 億元。

五、依據環境部「溫室氣體認證機構及查驗機構管理辦法」第 10 條規定，申請查驗機構許可證者，應具備非公營事業之公司、財團法人、公營事業或非環境保護主管機關之政府機關（構）。鑒於前述說明三所述，碳費徵收企業不可申請廠內「減量額度」、另國家政策以碳費先行，企業僅需符合減量目標即可取得優惠費率，無須衍生額外碳權之申請，故現階段以輔導企業減量為優先。

六、有關碳費之用途，本府將持續與中央進行對話，爭取碳費收入應用來補助、支持高碳排產業提出更有效的減碳計畫，或是發展新興減碳技術，以協助轄內產業轉型發展並落實公正轉型。另依據「溫室氣體管理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4 條，明定補助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執行溫室氣體減量工作等事項，俟碳費開徵後，環境部將覈實審酌各項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執行需求，並編列相關預算，本府屆時亦將積極爭取相關經費、補助計畫。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鄭孟洳）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5 高市府研資字第 11470120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鄭議員孟洳
質詢事項	建議設置「智慧高雄燈塔計畫」進度儀表板，俾了解相關應用計畫的進度與內容。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辦理情形	<p>一、「智慧高雄燈塔計畫」旨在於高雄打造一個以主權 AI 模型為核心的平台，整合多元智慧應用，提升市府在城市治理與公共服務上的效率與品質。</p> <p>二、市府重視本計畫的推動進度與實質成效，陸續透過相關會議、展會等對外說明與溝通。包括邀集本府局處、國公營企業等各場域單位共同參與，促進對計畫執行進度全貌的理解，本府並整合各方意見持續優化計畫執行進度與內容。此外，本府也在智慧城市相關展覽中呈現「燈塔計畫」公私協力的為民服務推動成果，使民眾與產業更能直觀感受智慧交通、災害應變、公共安全及基礎設施管理等領域的最新發展。</p> <p>三、此外，計畫亦將推動智慧醫療等跨領域合作，透過多元深化合作，展現應用成效，「智慧高雄燈塔計畫」將持續以具體行動回應市民與社會各界對其發展的關注與期待。</p>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陳幸富）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7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431069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陳議員幸富
質詢事項	農用搬運車補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農業局去（113）年及前（112）年辦理「原民區運輸搬運車專案補助計畫」，由原鄉公所盤點易受災導致道路、橋梁中斷影響農產運輸地區，市府農業局與農會協助爭取農糧署補助農民購置搬運車，由農糧署補助 1/3，本府專案補助 1/3，112 及 113 年共補助 237 台，補助經費約 1,823 萬元。 二、本府農業局將持續協助本市原民區農民向農糧署爭取 1/3 計畫補助，協助農民購置搬運車等農機具，惟本年度計畫尚未公布，待中央公布後，將儘速函轉各單位週知。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黃天煌）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5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43396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黃議員天煌
質詢事項	建議緊鄰 81 期鳳林三路沿線管線全面地下化。 市長允諾：請工務局和台電協商。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
辦理情形	<p>一、有關「大寮 81 期重劃區外鳳林三、四路纜線下地」，經查該路段路權機關為交通部公路局，且本府工務局於 113 年 5 月 27 日高市工務道字第 11335073700 號函請交通部公路局研議評估辦理纜線下地，以提升市容景觀。</p> <p>二、另查交通部公路局南區養護工程分局鳳屏工務段於 113 年 5 月 31 日南分局單鳳字第 1130061216 號函請台電鳳山區處評估辦理纜線下地可行性，且經台電鳳山區處於 113 年 7 月 3 日鳳山字第 1131621497 號函覆評估結果，因該路段無適當之公共設施帶可供放置供電設備變壓器及開關箱。為建置安全且友善行人的用路環境，建議待該路段新設寬度大於 3 公尺之人行道等公共設施計畫時，再研議辦理管線地下化為宜。</p> <p>三、有關該路段是否推動公共設施帶新設工程部分，本府工務局已訂於 114 年 4 月 30 日邀集台電、公路局等相關單位共同研商，後續將依協商結果辦理。</p>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p> <p>（114.4.7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4332660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陳議員美雅
質詢事項	落實登革熱防治工作，加強宣導清除步驟。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延續高雄市政府 113 年度重要蚊媒傳染病全方位防治工作計畫分工，由區公所舉辦里級防治說明會，本府環保局轄區清潔隊配合各區區公所進行民眾衛教宣導，另本市訂定每週三為「防登革熱日」，藉由區級指揮中心動員社區志工，共同執行登革熱孳生源清除工作及落實登革熱防治宣導，先予敘明。</p> <p>二、環保局轄區清潔隊自 114 年 1 月起至 114 年 3 月，已配合區公所辦理教育宣導講習 720 場次，累計宣導 13,118 人。</p> <p>三、考量蚊蟲孳生時節及預先防範登革熱疫情等，市府環保局各區清潔隊每年 3-5 月間皆有針對全市各行政區全里排定戶外環境消毒工作，本（114）年度戶外環境消毒已於 3 月 9 日起開始執行。</p> <p>四、另環保局轄區清潔隊針對列管園區、公園、市場、學校、漁港、工地、髒亂空屋、髒亂空地等高風險場域加強稽查，發現陽性容器直接告發，並要求權管機關限期改善；同時針對中華電信、台電等單位工程電信箱涵的易積水位置加強巡檢，如有孳生病媒蚊子即開罰。</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9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432873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陳議員美雅
質詢事項	市府編列大筆預算辦理排水防洪工程，應確保颱風豪時，讓市民不再受淹水之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p>鼓山、鹽埕及旗津等區依據去年災害與淹水地區，本府辦理治理改善案件與辦理情形如下：</p> <p>一、鼓山三路營區旁擋土牆復建工程：已於 2 月 20 日開工，總工程經費約為 3,300 萬元，目前進度：</p> <p>(一)已完成陸軍彈藥庫營區內沉砂滯洪池清疏工程共計 2,316 立方公尺。</p> <p>(二)鼓山三路圍牆採分段打除，已打除鼓山三路 224 巷至雄峰路圍牆，基礎施工中，預計 4 月初組立牆面。</p> <p>二、鹽埕區七賢三路/興華街口周邊道路積淹水，本府水利局除將既有七賢抽水站總抽水量由 7CMS 提升至 9.6CMS 外，並新設北斗抽水站（6CMS），總經費為 2 億 592 萬元，預計今（114）年 4 月完工。</p> <p>三、旗津大潮分三期辦理，進度說明如下：</p> <p>(一)第一期第 1、2 標：總工程經費約 5,700 萬元，針對廟前路、大關路 30 巷、發祥街、慶富造船廠旁及上竹漁港等大潮積水地區設置防潮閘門及抽水機等設備，預計 114 年 4 月底前完工。</p> <p>(二)第二期：針對南汕巷一帶大潮積水地區設置防潮閘門及抽水機等設備，總工程經費約 2,300 萬元，已獲中央國土署核定第一階段規劃設計費用，目前設計中，另工程費用將持續爭取補助。</p> <p>(三)第三期：針對中洲漁港一帶大潮積水地區設置抽水井、沉水式抽水機及防潮閘門等措施，總工程經費約 2,000 萬元，已獲中央國土署核定第一階段規劃設計費用，目前設計中，另工</p>

程費用將持續爭取補助。

##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5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43396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陳議員美雅
質詢事項	台鐵機廠親子遊樂園應與文化場館進行有效結合，保存原工業建築與設施的歷史文化價值。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公園處)
辦理情形	為保有台鐵機廠風貌，本案建築體採「修舊如舊」方式進行修繕，清潔修補以保留建築原貌，建築體內保留數座天車，並於遊戲場內設有火車車廂及留設軌道，呈現過往機廠風貌。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5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43396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陳議員美雅
質詢事項	旗津區公所旁之舢舨公園啟用不久後便出現設施破損情形，建請規劃定期檢修與維護，保障使用安全。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公園處)
辦理情形	已過保固期，已於 4 月 10 日改善完成。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5.7 高市府警刑字第 114712378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陳議員美雅
質詢事項	大型活動充斥盜版商品，如吉伊卡哇燈會期間，許多攤販販賣盜版周邊商品，讓城市形象受損，建請督促要授權才能販售。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警察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府警察局（下稱該局）於大型活動周邊加強查緝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如有侵害商標權，為非告訴乃論之罪，依商標法第 97 條第 1 項查緝，販售盜版商品依違反著作權法第 92 條偵辦，該法係告訴乃論之罪，須由著作人提出告訴，故該局查緝販售盜版商品，根據現場違法態樣，以違反商標法或著作權法偵辦。</p> <p>二、持續於大型活動周邊、媒體、網際網路及治安座談會等機會，加強宣導民眾購買官方合法授權商品或於官方合法授權商店購買，並留意價格異常低廉商品、檢查商品的標籤、商標等，是否有錯字、印刷模糊或其他異常，不購買價格不符常理或來源不明之商品。</p> <p>三、民眾若疑似購買到盜版商品，應立即向主辦單位、消費者服務中心及該局反映，以抑制盜版商品的銷售；民眾如有消費爭議，可透過電話或現場諮詢提出申訴，消保官將盡力協助解決，若申訴案件涉及違反商標法或著作權法等刑事責任，由該局調查並移送地檢署偵辦，以保障消費者權益。</p>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陳善慧）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10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432935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陳議員善慧
質詢事項	蓮潭路雨水下水道災修復建工程應一步完成，避免長期管制，影響蓮池潭周邊觀光及商家生計。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本府水利局辦理「左營區蓮潭路（勝利路至春秋御閣）雨水下水道災修復建工程」經費 1,400 萬元，因山陀兒颱風造成管涵嚴重脫管，預計改善損壞管涵約 90 公尺，考量嚴重影響周邊民眾生計及觀光，將於試挖完成後研議相關替代方案，另再召開地方說明會。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陳明澤）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5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43396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陳議員明澤
質詢事項	爭取： 一、路竹區 97 期重劃東側竹南街 123 巷 12 弄拓寬開闢工程。 二、湖內區正義路 216 巷跨越大湖埤排水連通東方路 365 巷開闢工程。 三、阿蓮區中路橋減墩改建工程。 四、茄萣區和平路三段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辦理情形	一、路竹區 97 期重劃東側竹南街 123 巷 12 弄拓寬開闢工程： 114 年 2 月 21 日申報開工，預定 114 年 8 月完成。 二、湖內區正義路 216 巷跨越大湖埤排水連通東方路 365 巷開闢工程： 工程費約 2,800 萬元（不含土地費及地上物補償費），已納入今年度預算編列。目前辦理規劃設計及用地取得中，預計 114 年完成設計，土地預計 114 年 9 月完成取得，地上物預計 114 年 12 月完成拆除。 三、阿蓮區中路橋減墩改建工程： 工程費約 6,479 萬元，經濟部水利署補助 78%，地方款已納入 114 年度預算編列，目前辦理細設作業中，預計 114 年 8 月辦理發包，115 年底完工。 四、茄萣區和平路三段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14 年 4 月 11 日申報開工，預定 114 年 8 月完成。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9 高市府海洋港字第 11431191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陳議員明澤
質詢事項	爭取在高雄興達港打造國內首座「海洋科學園區」。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理情形	<p>一、宏碁創辦人施振榮董事長為整合臺灣零碳排船與海洋科技產業生態鏈積極朝國際化發展，於 114 年 3 月 14 日發起倡議，將與高雄市政府及行政院共同攜手，推動在高雄興達港打造國內首座海洋科學園區。</p> <p>二、邱志偉立法委員嗣於 114 年 3 月 21 日召開「興達海洋科學園區可行性評估協調會」，會議決議請經濟部依據「科技產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就現有的「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專區」暨周邊土地進行檢討評估；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則依前開會議決議，於 114 年 4 月 22 日召開「興達（海洋）產業園區設置可行性研商會議」。</p> <p>三、俟該園區之權責中央主管機關確定，及確認落腳（設置）在興達港，本府將協助配合，並期望藉由施振榮董事長的倡議與影響力，引進相關科技產業進駐園區，在現有的基礎上，擴大區域產業聚落效應，形成國家級海洋科技新聚落。</p>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黃秋嫻）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5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43396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黃議員秋嫻
質詢事項	爭取梓官中正路打通右昌，串聯梓官楠梓生活圈。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辦理情形	自中正路通安大橋以南打通至援港路，都市計畫道路長約 230 公尺，寬 21 公尺。經會勘確認無涉濕地範圍及環評規定，暫估總經費約 9,500 萬元(用地費約 100 萬元、工程費 9,400 萬元)，已於 114 年 4 月 18 日發文內政部國土署提案爭取中央補助。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吳利成）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10 高市府教政字第 11432773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吳議員利成
質詢事項	教育局發文通知學校，自 114 年 3 月 1 日起停止提供授權介接財產資料服務，財產申報義務人須自行查詢財產資料，造成申報人不便。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按申報授權服務係由「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查核平台」提供服務，本平台係由監察院負責系統管理及維護作業，並提供法務部使用，惟因為監察院年度相關業務預算遭刪減 96%，預算不足故自 114 年 3 月 1 日起暫時停止提供財產授權服務介接資料予申報人，嗣後申報人需自行蒐集財產資料辦理申報。 二、市府於 114 年 2 月 26 日來函通知以上事項，本局於 114 年 3 月 5 日函轉所屬機關學校，並檢附財產申報所需資料查詢方式。 三、目前申報截止日為 4 月 1 日之申報人均已完成申報在案。另因應 114 年 8 月份新學年開始，學校人員異動較為密集，將有較多人員需申報財產，本局將於今年 8 月份辦理財產申報說明會，說明申報相關注意事項，申報人如有疑問，亦可個別向政風室諮詢，將協助輔導完成申報。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黃柏霖）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8 高市府研資字第 11470124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黃議員柏霖																														
質詢事項	學校與機關的公務電腦大都使用 10 年以上才報廢，建議配合 AI 智慧城市推動，加速公務電腦汰舊換新速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研考會																														
辦理情形	一、本府 115 年先期預算編列，個人電腦汰換以 108 年（含以前）購置設備優先核列。 二、加速公務電腦汰換速度 (一) 6 都現況比較（僅計算公務預算的個人電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經洽詢 5 都個人電腦使用現況，由於財產管理系統未提供逾年限設備數量及佔比的計算功能，所以可取得資訊皆為人工計算或直覺概略回應。</li> <li>2. 有 3 個市政府「逾 6 年的個人電腦」佔比皆為 4 成，高雄市 41.1%、台中市 43.3%、台南市 44.8%。</li> <li>3. 新北市設備使用現況，僅獲得概略答復，逾 5 年設備超過 5000 台、設備總量約 31,000 台，非來自系統數據，參考價值有限。</li> <li>4. 台北市及桃園市採租賃方案，5 年租賃期滿，局處取得個人電腦所有權且繼續使用，以桃園市為例，其個人電腦至少使用 8 年，惟財產管理系統無法計算逾年限設備量，因此無法提供本府參考數據。</li> </ol>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市</th> <th>汰換年限</th> <th>數量</th> <th>佔比</th> </tr> </thead> <tbody> <tr> <td>高雄</td> <td>6 年</td> <td>9,338/22,696</td> <td>41.1%</td> </tr> <tr> <td>台中</td> <td>6 年</td> <td>8,476/19,535</td> <td>43.30%</td> </tr> <tr> <td>台南</td> <td>6 年</td> <td>7,414/16,526</td> <td>44.80%</td> </tr> <tr> <td>新北</td> <td>5 年</td> <td>5,000/31,000 (含筆電)</td> <td>(概略)16%</td> </tr> <tr> <td>台北</td> <td colspan="2">5 年租賃期滿，局處取得個人電腦所有權且繼續使用</td> <td>無法取得</td> </tr> <tr> <td>桃園</td> <td colspan="2">5 年租賃期滿，局處取得個人電腦所有權且繼續使用至少 3 年（共 8 年）</td> <td>無法取得</td> </tr> </tbody> </table> (二) 本府個人電腦汰換規劃			市	汰換年限	數量	佔比	高雄	6 年	9,338/22,696	41.1%	台中	6 年	8,476/19,535	43.30%	台南	6 年	7,414/16,526	44.80%	新北	5 年	5,000/31,000 (含筆電)	(概略)16%	台北	5 年租賃期滿，局處取得個人電腦所有權且繼續使用		無法取得	桃園	5 年租賃期滿，局處取得個人電腦所有權且繼續使用至少 3 年（共 8 年）		無法取得
市	汰換年限	數量	佔比																												
高雄	6 年	9,338/22,696	41.1%																												
台中	6 年	8,476/19,535	43.30%																												
台南	6 年	7,414/16,526	44.80%																												
新北	5 年	5,000/31,000 (含筆電)	(概略)16%																												
台北	5 年租賃期滿，局處取得個人電腦所有權且繼續使用		無法取得																												
桃園	5 年租賃期滿，局處取得個人電腦所有權且繼續使用至少 3 年（共 8 年）		無法取得																												

考量各局處業務性質對個人電腦需求差異，本府將採短期及中長期計畫汰換設備：

- 1.短期計畫，於 115 年度先期預算編列，優先汰換故障率高、開機太久等效能不佳之個人電腦。
- 2.中長期計畫，116 年度先期預算編列經費辦理：
  - (1)因應局處同仁業務屬性，配予合宜設備，例如數據分析、程式設計、繪圖影音處理等業務需使用專業高階電腦設備，長時間外勤人員使用行動載具或平板。
  - (2)盤點局處的個人電腦使用現況，研議買斷或租賃，詳細估算所需經費、相關行政程序等，研提對本府最佳效益的解決方案。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林富寶）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10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433310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林議員富寶
質詢事項	小黑蚊，大危機 六龜、旗山區等偏鄉區及學校小黑蚊肆虐造成觀光、親情、健康危機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府環保局針對小黑蚊較多重點區域（美濃、杉林、六龜、甲仙、阿蓮、田寮等區），於 114 年 3 月 6 日起展開進行公共區之環境消毒，抑制小黑蚊成蟲，各區公所也動員多里志工，進行社區環境清潔。此外也針對小黑蚊較多區域，協助宣導民眾清潔自家環境。</p> <p>二、小黑蚊幼蟲為陸生，棲息在潮濕、有光照的土壤地表上，且以需要光合作用的藍綠藻、綠藻等藻類為食，腐植土和青苔清除後就沒有食物的來源，幼蟲便不易生長。成蟲部分即執行緊急化學防治噴藥作業來降低成蟲密度，並藉由長袖（褲）及鞋襪等衣著保護，使雌蟲無法因咬而獲得產卵所需之養分，以阻斷小黑蚊滋生棲息地及繁殖。</p>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林富寶）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8 高市府民區字第 11430898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林議員富寶
質詢事項	請協助杉林區公所向客委會爭取特色圖書館興建計畫，讓圖書館成為杉林區的特色地標。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民政局
辦理情形	一、杉林區公所於 112 年 9 月 22 日提送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杉林文化發電機計畫書予本府客委會初審通過後，再轉送中央客委會複審，113 年 3 月 15 日獲中央客委會核定先期評估規劃案經費 179 萬元（中央補助 150 萬元、地方自籌 29 萬元）。 二、杉林區公所於 113 年 4 月 29 日提送杉林文化發電機先期評估規劃案予本府客委會轉送中央客委會審查，中央客委會於 113 年 5 月 28 日核定杉林文化發電機規劃設計案 650 萬元(中央補助 546 萬元、地方自籌 104 萬元)，墊付案於 113 年 9 月 3 日第 690 次市政會議通過，113 年 12 月 13 日經高雄市議會同意辦理在案。 三、杉林區公所目前正辦理委託規劃設計中，已於 114 年 4 月 18 日公告招標，預計於 5 月 20 日開標、5 月 27 日評選、6 月 5 日議價決標。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林富寶）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9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434592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林議員富寶
質詢事項	偏鄉長輩長照需求量大，建議放寬「一國中學區日照中心」的補助規定。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市依長照服務對象的服務需求，提供多元服務，如居家服務、專業服務、日間照顧、住宿式機構及 C 級巷弄長照站、失智據點等，依服務個案及家屬需求，提供適切長照服務。</p> <p>二、截至 114 年 3 月底，依一國中學區日照政策，高雄市共有 91 個國中學區，已布建 76 個學區，設立 139 家日照中心，剩餘的 15 個學區已有籌設或規劃中，本市規劃布建達成率 100%。</p> <p>三、有關旗山區、內門區、美濃區、六龜區、杉林區、甲仙區、那瑪夏區、桃源區、茂林區布建概況說明如下：</p> <p>(一)旗山區：有 3 國中學區，均已完成布建及籌設，日照需求人數為 126 人，已設立 4 間日間，2 間籌設中，可提供服務 252 人，涵蓋值大於 1，符合該區日照需求。</p> <p>(二)內門區：有 1 國中學區，日照需求人數為 50 人，已設立 1 間日間，可提供服務 30 人，涵蓋值 0.6，持續積極布建。</p> <p>(三)美濃區：有 3 國中學區，已完成籌設規劃，日照需求人數為 161 人，已設立 3 間日間，2 間籌設中，1 處規劃，可提供服務 300 人，涵蓋值大於 1，符合該區日照需求。</p> <p>(四)六龜區：有 2 國中學區，已完成布建及規劃，日照需求人數為 45 人，已設立 1 間日間，1 處規劃，可提供服務 90 人，涵蓋值大於 1，符合該區日照需求。</p> <p>(五)杉林區：有 1 國中學區，日照需求人數為 43 人，已設立 1 間日間，可提供服務 20 人，涵蓋值 0.47，持續積極布建。</p> <p>(六)甲仙區：有 1 國中學區，日照需求人數為 21 人，已設立 1 間日間，可提供服務 40 人，涵蓋值大於 1，符合該區日照需求。</p> <p>(七)那瑪夏區：有 1 國中學區，日照需求人數為 10 人，已規劃 1</p>

處日照，可提供服務 21 人，涵蓋值大於 1，符合該區日照需求。

(八)桃源區：有 1 國中學區，日照需求人數為 16 人，已規劃 1 處日照，可提供服務 30 人，涵蓋值大於 1，符合該區日照需求。

(九)茂林區：有 1 國中學區，日照需求人數為 7 人，已設立 1 間日間，可提供服務 20 人，涵蓋值大於 1，符合該區日照需求。

四、衛生福利部考量日照服務需求量，114 年長發基金規定，補助開辦設施設備費及材料費如下：

(一)符合籌設位於日照服務資源涵蓋值未達 1 之行政區，獎助新臺幣 200 萬元。

(二)設置於原住民族地區及長照偏遠地區者（茂林區、桃源區、那瑪夏區、田寮區、甲仙區、六龜區、杉林區）：

1.日間照顧：失智失能混合型最高獎助新臺幣 250 萬元，失智型最高獎助新臺幣 300 萬元。

2.小規模多機能：失智失能混合型最高獎助新臺幣 350 萬元，失智型最高獎助新臺幣 400 萬元。

五、有關偏鄉設置日照中心補助放寬規定，將適時向衛生福利部反映評估調整之可能性。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林富寶）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p> <p>（114.6.26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4363307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林議員富寶
質詢事項	近期爆發小黑蚊危機，民眾深受其擾，並隱藏觀光、親情及健康三大危機，建請召集專家研議解決。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小黑蚊每年 3、4 月進入繁殖期，本府環保局於本（114）年 3 月起針對美濃等 6 區（美濃、杉林、六龜、甲仙、阿蓮、田寮），展開大面積噴灑漂白水去掉青苔，抑制小黑蚊生長，統計目前整理環境、清除青苔達 500 場次，環境消毒 692 場次，另協助處理民眾陳情小黑蚊危害要求噴藥案件 32 件，各區公所也會同多里總動員，進行社區環境清潔，並宣導民眾清潔自家環境。</p> <p>二、經本府農業局統計 114 年第 1 季（1-3 月）各機關小黑蚊宣導及防治成果宣導場次共 305 場次（計 26,779 人次），通報案件共 31 件，其中 16 件採化學噴藥防治、8 件以預防性藥防治、6 件經現勘無噴藥之必要或非權管範圍由所有權人或管理人自行改善，1 件已加強環境改善；另於 3 月 24 日舉辦「高雄市小黑蚊防治教育訓練」加強推廣防治教育。</p> <p>三、除短期化學防治暫時降低成蟲密度外，市府也加強宣導正確治本之道動員民眾自主清除或避免青苔的滋生，環境應保持通風、乾燥，土壤表面覆蓋沙石或碎石等，以斷絕幼蟲生長的食物來源，並藉由長袖（褲）及鞋襪等衣著保護，使雌蟲無法因叮咬而獲得產卵所需之養分，以阻斷小黑蚊滋生棲息地及繁殖。</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7 高市府水保字第 11432731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高議員忠德
質詢事項	為打造韌性原鄉，原鄉的治水防災管理計畫為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近年來氣候變遷下，極端強降雨現象頻傳，除致力於傳統硬體設施防災外，為提升原鄉防災韌性，本府水利局配合農村水保署「自主防災社區 2.0 推動計畫」，輔導村里精進土石流暨大規模崩塌自主防災專業職能，包括土石流暨大規模崩塌防災知識與技能，認識環境中潛在的風險因子等，將防災觀念深耕至村里之中，藉由訓練及演練，凝聚社區民眾的共識，熟悉運作的流程及相關作業的內容，以達到社區自主運作的目標，落實自主防災、離災、避災觀念的目的。針對本市土石流影響範圍之社區，本府水利局於 113 年共辦理 19 場自主防災社區兵棋推演及 7 場自主防災社區實作演練，114 年賡續辦理 19 場自主防災社區兵棋推演及 7 場自主防災社區實作演練，以強化社區之韌性防災能力。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高忠德）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5.1 高市府原民教字第 11430598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高議員忠德
質詢事項	爭取原民體育賽事獎金制度法制化。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辦理情形	一、查本屆賽會本市代表隊共囊獲 78 面獎牌，其中 27 面金牌、18 面銀牌、33 面銅牌，並獲得競賽總錦標第三名優異成績，創造本市參賽以來最佳成績。 二、次查本屆獲獎個人及團體獎金部分，前於 114 年 3 月 18 日本市授旗典禮儀式中由李懷仁副市長代表市長宣布本次選手獎金加碼，以個人項目獲得金牌選手 15 萬元、團體項目金牌每人 5 萬元，以激勵代表隊士氣。 三、有關本市參加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優秀獎金相關辦法業已訂定，惟目前法定額度對比六都獎勵較低，為完善本市原民體育相關建置，本府原民會刻正研擬獎勵額度提升，並擬新增組訓獎勵及連霸獎金等條款，擴大選手及組訓單位權益，朝最優獎勵標準規劃；因涉及市府財政規劃，後續將召集本府相關局處研議，並於決議後著手撰擬修正草案。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高忠德）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5 高市府都發規字第 11431941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高議員忠德
質詢事項	鳳山誠信里眷村閒置土地，建議變更為公園用地。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辦理情形	一、鳳山區竹子腳段 298-52 地號位於鳳山都市計畫區，使用分區為第三之一種住宅區，建蔽率 60%、容積率 240%，土地面積約 0.52 公頃，為國防部政治作戰局管理之基金土地。 二、鳳山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於 114 年 3 月 25 日公告公開展覽，公展期間自 11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2 日，議員爭取誠信里設置公園，提議變更鳳山區竹子腳段 298-52 地號住宅區為公園用地，已錄案提本市都委會審議。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黃飛鳳）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5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43396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黃議員飛鳳
質詢事項	大樹區井腳路和小坪路交叉口近 3 年車禍頻傳，經協調爭取道路改善工程獲准後，自來水公司卻又函文要求市府負擔日後近 1 億 5 千萬元維修費用，請協調處理。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辦理情形	一、本案工程費約 900 萬元（原預估 500 萬元，不含土地費及地上物補償費）。本案私人土地已全數取得使用同意書，自來水公司請本府負擔抬升水管改遷費用（約 1.6 億元）。 二、目前依自來水公司意見檢討設計方案中，後續將再與自來水公司協商。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黃飛鳳）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8 高市府農發字第 11431299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7
議員姓名	黃議員飛鳳
質詢事項	爭取大樹區瓦厝街 3 巷、98 巷開闢工程。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於 114 年 4 月 8 日由林欽榮副市長召集工務局、都發局、農業局、交通局、大樹區公所等機關研商。 二、旨案分別位於大樹（九曲堂）都市計畫區及非都市計畫區（一般農業區交通用地），其中大樹（九曲堂）都市計畫區範圍涉及農業區需變更為道路用地，本府都市發展局將依據上開會議討論之路線，採 8 公尺寬路幅規劃納入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辦理變更。 三、俟都市計畫完成變更後，工務局新工處將依規定併同非都市計畫區辦理道路開闢事宜，私有土地之取得將由大樹區公所協調所有權人。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鄭光峰）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8 高市府都發規字第 11431941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鄭議員光峰
質詢事項	加速推動大林蒲遷村流程，環評跟都市計畫變更可否同步進行？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辦理情形	<p>一、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設置編訂所需的法定程序，包含環評跟都市計畫變更，已與經濟部協調採平行作業方式辦理，目前辦理狀況如下：</p> <p>(一)環境影響評估：環境部於 114 年 4 月 7 日召開第二階段環評的範疇界定會議，當日已獲致共識。經濟部將於 114 年 4 月底開始依照會議決議執行 3 季的環境調查後，彙整調查結果及製作環境影響說明書送環境部審查。</p> <p>(二)遷村地（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都市計畫變更：於 114 年 4 月 23 日起至 114 年 5 月 29 日公開展覽，訂於 114 年 5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30 分於中油大林蒲康樂活動中心大禮堂舉辦說明會。公開展覽結束後，依法送本市都委會及內政部都委會審議。</p> <p>二、上開審議倘能順利，預計於 115 年底完成全部法定程序，屆時經濟部得依法與居民簽訂協議價購契約，正式啟動遷村。</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5 高市府文資字第 11431011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質詢事項	鳳山擁有鳳儀書院、大東文化藝術中心等文化景點，但整體觀光熱度仍遠不及高雄其他區域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答詢摘要： 一、本府文化局目前以鳳儀書院、大東文化中心做為新舊文化串聯的核心館舍，透過串聯鳳儀書院、黃埔新村、龍山寺、鳳山縣城殘蹟砲台等文資景點，以及大東藝術中心等新建設施，營造歷史與現代的對話。 二、鳳儀書院推出「藝術 TOGO 鳳山線」走讀體驗串聯龍山寺、衛武營文化中心等場館，並與在地「鳳儀穀倉」合作食農教育活動等，深化外地與國際遊客在地文化體驗。 三、鳳山眷村以住代護的模式活化空間，整體文化行銷成效豐碩，園區有特色文創 DIY 作坊、藝廊與國際交流平台、特色民宿與充滿眷村風味的美食等店家；除眷舍活化外，今年文資月活動也在黃埔新村舉辦，有「眷村聽歌：港都金曲再現」音樂盛會與結合在地歷史的系列講座、創意市集等。每年下半年規劃的「眷村嘉年華」活動也包括走讀導覽、講堂、音樂會、藝文展覽、文創市集、工作坊、openday（串門子）等成功串聯社區參與與觀光推廣，積極將鳳山打造成具魅力的文創聚落與眷村文化觀光新亮點。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9 高市府教工字第 11433305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黃議員彥毓								
質詢事項	請市府盤點 50 年以上高風險學校，儘快評估拆除重建與持續修繕，何者較符合經濟效益。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經查國中、小學校屋齡逾 50 年的校舍為 91 棟（63 校），其中 58 棟已完成耐震補強，26 棟已完成耐震詳評，校舍無安全疑慮，2 棟刻正辦理耐震詳評中，2 棟配合新建校舍辦理拆除，餘 3 棟依國教署規定採低度使用（如儲藏室）。 二、教育局目前辦理校舍補強或拆除重建（或整地）作業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耐震詳評結果</th> <th>處理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CDR&lt;1，</td> <td>1.校舍數足夠，採低度使用（如儲藏室），並依規定報廢拆除。</td> </tr> <tr> <td>1.經詳評建議採耐震補強方式辦理</td> <td>2.校舍數不足且 CDR≥0.5，納入一般性補助款案件，由市府編列預算辦理補強工程或拆除重建。</td> </tr> <tr> <td>2.經詳評評估補強不符效益或有無地樑、混凝土氯離子值偏高與中性化嚴重等結構安全疑慮，建議採拆除重建方式辦理。</td> <td>3.校舍數不足且 CDR&lt;0.5，由教育局先行籌措經費協助學校辦理安置、耐震補強規劃設計或臨時性補強（CDR≥0.8），後續納入一般性補助款案件，由市府編列預算辦理補強工程或拆除重建。 4.依市府先期計畫作業要點，總經費達新臺幣 5,000 萬元以上者，應先訂定整體計畫報府核定。</td> </tr> </tbody> </table>	耐震詳評結果	處理方式	CDR<1，	1.校舍數足夠，採低度使用（如儲藏室），並依規定報廢拆除。	1.經詳評建議採耐震補強方式辦理	2.校舍數不足且 CDR≥0.5，納入一般性補助款案件，由市府編列預算辦理補強工程或拆除重建。	2.經詳評評估補強不符效益或有無地樑、混凝土氯離子值偏高與中性化嚴重等結構安全疑慮，建議採拆除重建方式辦理。	3.校舍數不足且 CDR<0.5，由教育局先行籌措經費協助學校辦理安置、耐震補強規劃設計或臨時性補強（CDR≥0.8），後續納入一般性補助款案件，由市府編列預算辦理補強工程或拆除重建。 4.依市府先期計畫作業要點，總經費達新臺幣 5,000 萬元以上者，應先訂定整體計畫報府核定。
	耐震詳評結果	處理方式							
CDR<1，	1.校舍數足夠，採低度使用（如儲藏室），並依規定報廢拆除。								
1.經詳評建議採耐震補強方式辦理	2.校舍數不足且 CDR≥0.5，納入一般性補助款案件，由市府編列預算辦理補強工程或拆除重建。								
2.經詳評評估補強不符效益或有無地樑、混凝土氯離子值偏高與中性化嚴重等結構安全疑慮，建議採拆除重建方式辦理。	3.校舍數不足且 CDR<0.5，由教育局先行籌措經費協助學校辦理安置、耐震補強規劃設計或臨時性補強（CDR≥0.8），後續納入一般性補助款案件，由市府編列預算辦理補強工程或拆除重建。 4.依市府先期計畫作業要點，總經費達新臺幣 5,000 萬元以上者，應先訂定整體計畫報府核定。								
三、本府由林副市長於 114 年 4 月 17 日邀集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計處、工務局（建管處）及教育局召開會議研商，結論如下。有關逾 50 年老舊校舍重建應取代補強事宜，請本府教育局持續依目前機制，先經耐震詳細評估，藉由專業評估並考量經濟效益、施工影響與耐震安全等因素，再評估因應對策如下： (一)進行耐震補強工程：成本較低，能有效提升校舍安全性，避免不必要的財政支出與空間浪費，確保合理資源運用，且補強工程時間短，可減少對師生的干擾，無需長期遷移或租借									

場地，並能保留校舍原有特色與文化價值。

(二)進行拆除重建：經耐震評估確認補強不符效益或校舍有結構不良情形（如無地樑、氬離子濃度過高等因素），將由本府教育局協助學校依規定提送拆建整體計畫報府審查核定後，辦理拆除重建。

##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范織欽）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9 高市府原民經字第 11430584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范議員織欽
質詢事項	建議引進原鄉部落的投資，開發茂林觀光資源。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辦理情形	有關議員所建議之茂林區動物園區及光觀覽車等觀光資源投資開發，本府於 114 年 4 月 17 日召開跨局處會議，會議決議請觀光局針對茂林區整體觀光發展效益、工法可行性及是否具商業投資潛能，儘速提出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之初步評估。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范織欽）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5.1 高市府原民衛字第 114305908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范議員織欽
質詢事項	請市府成立專案小組，媒合大型企業，因應 AI 浪潮對原住民生存發展的衝擊。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辦理情形	<p>為因應 AI 浪潮對就業市場帶來的轉變，本府各機關包含勞工局、青年局及本會等將於 114 年下半年整合相關資源合作舉辦 AI 培訓課程，或邀請講師講解 AI 在產業上的運用，使學員對 AI 工具有所認識，了解如何運用 AI 提升工作效率及產能，同時洞悉目前 AI 產業發展動向，以提升就業、轉職能力，本府辦理方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有關拓展就業類別及向下扎根部分，本府原民會規畫於 114 年下半年度辦理國中生參訪科學（半導體）園區，引發原生就讀選填相關科系之興趣，進而培力相關專業技能。</li> <li>二、拓展就業機會部分，除既有就業媒合工作及配合勞工局就業媒合活動，114 年期能取得半導體原區進駐公司名單，進而拜訪後爭取原住民相關科系大專畢業生就業名額。</li> <li>三、針對在學青年部分，本府青年局提供原住民地區（那瑪夏、桃源、茂林地區）公部門暑期工讀名額，讓原鄉青年就近體驗公共事務的機會，協助其規劃未來職涯發展。</li> <li>四、為協助原住民青創事業，本府青年局透過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青年創業補助、參展補助等政策，協助原住民團隊優化公司營運策略及業務合作開發，並提供創業輔導服務，協助開拓市場行銷。其中，113 年起青創補助一般型，事業負責人或代表人具有原住民身分者，可獲得優先審查資格。本局亦於 113 年及 114 年前進桃源、茂林、那瑪夏及杉林等四地區共辦理 7 場次說明會，實地了解原住民青年的需求，提供現場諮詢等必要的協助。</li> <li>五、此外，青年局透過辦理「青年地方探索體驗計畫」，前往原住民地區（那瑪夏、桃源、茂林地區）進行體驗學習，結合地方創</li> </ol>

- 生、永續生態、地方發展，鼓勵青年透過與地方合作再造生機。
- 六、本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於本市設有 6 站、28 台，並於桃源、那瑪夏、茂林及杉林等區，聘請原住民擔任就業服務員。同時與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駐點於前鎮、成功、楠梓等就業服務據點 4 名原住民就業服務員合作，共同協助本市原住民就業。
- 七、辦理多元徵才活動，本府勞工局除不定期辦理大、中、小型或單一徵才活動，亦特別針對大型企業辦理媒合，114 年 3 月 8 日於楠梓區聖雲宮活動中心舉辦半導體產業聯合徵才活動，共計提供超過 1,200 個涵蓋工程師、管理師等高薪技術職位，拓展市民（含原住民）就業機會，促進就業供需對接。
- 八、推動職業訓練，提升就業競爭力，勞工局配合本市產業發展及轉型，積極開辦符合產業需求的職業訓練課程，培養市民（含原住民）具備新興產業所需技能，例如：智慧製造、自動化控制、太陽光電系統配線、工業設計、AI 應用專班、科技廠辦營建人才培訓班等。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林志誠）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5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43396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林議員志誠
質詢事項	梓官區中正路接楠梓區援港路打通工程進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辦理情形	自中正路通安大橋以南打通至援港路，都市計畫道路長約 230 公尺，寬 21 公尺。經會勘確認無涉濕地範圍及環評規定，暫估總經費約 9,500 萬元（用地費約 100 萬元、工程費 9,400 萬元），已於 114 年 4 月 18 日發文內政部國土署提案爭取中央補助。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江瑞鴻）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16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433201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江議員瑞鴻
質詢事項	一、為解決獅龍溪、曹公新圳匯流處一帶淹水問題，八空橋改建、河道拓寬等工程進度為何？ 二、颱風豪雨期間，曹公圳水位未滿溢，雨水側溝即有冒水情形，建議增設自動閘門（舌閥）等設施，以防曹公圳水流入社區。（請以書面答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水利局辦理「八空橋改建及曹公新圳匯流口護岸拓寬治理工程」，總工程經費約 3.8 億元，八空橋下方護岸現況僅 30 公尺，本計畫需將護岸及橋梁拓寬到 46 公尺，並將曹公新圳匯流口護岸堤線配合調整約 176 公尺，可降低曹公新圳水位，預計 114 年 5 月辦理工程招標，7 月動工。 二、自動閘門（舌閥）是藉由內外水壓自動開闔，暴雨期間外水高漲時會影響內水排出效率，曹公新圳沿線八德東路、澄信街等處為雨水箱涵出口，集水面積較大，設置舌閥將容易造成內水排放不順而產生積淹水。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p> <p>(114.4.16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4332014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質詢事項	請水利局說明「改善仁大地區防洪能量」相關工程辦理情形。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p>本府水利局已盤點改善方案，針對仁武嚴重淹水區域擬定拓寬瓶頸段及八漕橋改建、新闢滯洪池、增設第二道防洪牆等各項改善策略，已獲中央核定補助總金額達 11.2 億元，改善內容說明如下：</p> <p>一、後勁溪瓶頸段持續拓寬： 本府水利局於後勁溪仁武橋至台塑段（含高速公路橋改建）持續整治中，將原先河寬 28~38 公尺拓寬至少 40 公尺以上，後續將持續辦理中山高速公路橋上游左岸護岸長度 86 公尺、南亞段護岸長度 212 公尺、以及仁武橋上游左岸護岸長度 128 公尺等共 3 件工程，總工程經費約 1.24 億元，其中高速公路橋上游左岸標預計 114 年 8 月完工，其餘 2 案工程設計中，後續將配合中央預算到位後辦理發包施工。</p> <p>二、八漕橋及曹公新圳匯流口改善： 總工程經費約 3.8 億元，八漕橋下方護岸現況僅 30 公尺，本計畫需將護岸及橋梁拓寬到 46 公尺，並將曹公新圳匯流口護岸堤線配合調整約 176 公尺，可降低曹公新圳水位。預計 114 年 5 月辦理工程招標，7 月動工。</p> <p>三、增設第二道防洪牆： 獅龍溪自中欄橋至與後勁溪匯流口處，利用水防道路旁綠帶增設第二道防洪牆，防止豪大雨時形成防汛破口，工程經費約 800 萬元。</p> <p>四、增加堤後排水及護岸加高： 曹公新圳匯流口至仁勇路，經本局現勘後，將於沿線較易積水處增設集水井並加強堤後排水；澄觀路至仁勇路護岸高程較低處辦理護岸加高，以左右 2 側同高為原則，工程經費約 3,770 萬</p>

元，預計 114 年 7 月中完工。

五、增設滯洪池：

(一)十九灣滯洪池：

總工程經費約 1.5 億元，滯洪體積約 19.5 萬噸預計 114 年 4 月底前辦理工程招標，6 月開工。

(二)竹子門滯洪池：

總工程經費約 3.5 億元，滯洪體積約 51 萬噸，原則以台糖公司無償提供土地，再於滯洪池設置太陽光電方式合作開闢為目標，現辦理設計及土地取得作業中。

(三)八卦休閒公園滯洪池：

工程經費約 3 仟萬元，滯洪體積約 5 萬噸，利用現有八卦休閒公園約 2.3 公頃綠地增設滯洪池，細部設計作業中，預計 114 年 12 月完工。

(四)慈惠公園滯洪池：

工程經費約 2 仟萬元，滯洪體積約 2.2 萬噸，利用慈惠公園約 1.4 公頃綠地增設滯洪池，設計中，後續將配合中央預算到位後辦理發包施工。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陳麗娜）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p> <p>（114.4.15 高市府環南資字第 114701455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娜
質詢事項	<p>一、昨日南區焚化廠開爐是否順利？</p> <p>二、南區焚化廠大火後監視系統皆無法觀看，無法監督。</p> <p>三、消防局火災鑑識報告為疑似鋰電池起火，進場垃圾分類未確實及設備管理問題，應如何因應。</p> <p>四、南區焚化廠應垃圾減量，市府不得提供保證量。</p> <p>五、應改善空污，請說明管理及設備問題如何監督。</p>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昨日南區焚化廠開爐是否順利？</p> <p>3 月 27 日南區廠 2 號爐啟爐點火，目前正常運轉中。</p> <p>二、南區焚化廠大火後監視系統皆無法觀看，無法監督？</p> <p>因位於貯坑監視系統之線路已燒毀，目前已部分修復，南區正積極復原中。</p> <p>三、消防局火災鑑識報告為疑似鋰電池起火，進場垃圾分類未確實及設備管理問題，應如何因應？</p> <p>垃圾分類應該由民眾資源回收做起，環保局已加強宣導 5 大類地雷物品與正確丟棄方式如下：</p> <p>(一)高壓瓶罐：髮膠罐、造型噴霧、芳香劑、殺蟲劑、瓦斯罐、噴漆等，因含有易燃氣體，遇到高溫或壓縮時易爆，應至空曠處排出內容物再交資源回收車。</p> <p>(二)食用性粉狀物：如奶粉、麵粉、番薯粉或其他調味料，因粉狀物達到一定濃度遇上高溫，可能引起塵爆燃燒，故可加水後當廚餘回收。</p> <p>(三)金紙或香灰餘燼：餘燼全滅後澆水再裝袋丟垃圾車。</p> <p>(四)鋰電池：含使用鋰電池的行動電源，經過擠壓也易起火燃燒，單獨交資收車或連鎖便利超商。</p> <p>(五)滅火器及瓦斯桶：循逆向回收管道，交付原購買店家回收再利用。</p>

四、南區焚化廠應垃圾減量，市府不得提供保證量。

南區廠並無收受垃圾保證量，進廠的垃圾量均由環保局調度中心依焚化廠貯坑垃圾料位狀況控制進廠量，未來各焚化廠貯坑垃圾須控制在安全料位以下，可減少發生火災事件時災損擴大。

五、應改善空污，請說明管理及設備問題如何監督。

南區焚化廠係屬固定汙染源，煙囪之排放設有防制設備以降低汙染，且依規定設置連續自動監測，並辦理排放管道定期檢測。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9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433034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朱議員信強
質詢事項	一、請水利局探討美濃區淹水問題，並予以改善。 二、水利專家建議於美濃溪增設分洪道，俾徹底解決淹水問題，請水利局評估可行性。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美濃主要淹水地區為美濃市區，因美濃溪外水高漲溢堤，導致市區大範圍淹水，為改善美濃地區淹水問題，本府水利局已先後完成美濃湖水庫調洪閘門、美濃山下排水收集系統先期改善工程、美濃湖排水瓶頸段橋梁及護岸缺口改善工程、美濃排水渠道整建…等相關工程，市區排水亦定期維護清疏；目前主要辦理工程及進度： (一)經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 2.99 億元辦理美濃湖排水渠道治理工程，預計 114 年底前完成規劃設計及用地的先期作業。 (二)美濃湖排水泰順橋上游治理工程，將渠道由原 15 公尺拓寬至 30~50 公尺，並設置低地滯洪空間，改善護岸長度約 340 公尺，經費 5,000 萬元，已於 113 年 9 月開工，預計 114 年 8 月完工。 (三)為增加蓄洪量，於 113 年 9 月 16 日開始進行美濃湖的清疏作業，清淤量約 13 萬立方公尺，預計於 114 年 4 月上旬完成，完成後可提升美濃湖水庫之操作彈性。 二、美濃溪屬中央管河川，為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分署權管，本府水利局將邀集相關單位至現場會勘研議設置分洪道之可行性。

##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陳麗珍）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9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432935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請水利局說明左營區新莊一路（博愛路至翠華路段）水溝建置及改善之辦理情形。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有關左營區新莊一路（博愛路至翠華路段）水溝建置相關辦理情形，後續由本府水利局儘速提報內政部國土署爭取經費辦理。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陳麗珍）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14 高市府教社字第 11432651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孔廟龔門周邊加強照明設備。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查本案建物及用地係市府文化局監督之本市市立歷史博物館管理範疇，其周邊照明須由管理單位評估規劃及改善，本局已將本案轉知歷史博物館，該館目前規劃先行修復龔門大門外兩盞壁燈，後續將確認其照明狀況後另作總體設備改善評估。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14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433703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因應智慧城市 AI 趨勢，請說明 AI 於長照等健康照護之應用。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因應高齡化社會，本市長照服務引進數位化與智慧化的服務應用，說明如下：</p> <p>一、日照中心導入智慧輔具： 本府衛生局輔導本市日照中心申請衛生福利部導入智慧科技輔具經費補助，至今共有 4 家日照中心獲得上開補助，透過 AI 運動科技輔具工具、智能運動模組、技術增值科技、發展數據管理分析平台，結合科技提供智慧長照服務，優化服務品質也減輕工作人員照顧負荷及文書紀錄作業時間。</p> <p>二、長照智慧訂車系統： 本市預約長照交通服務除可電話預約，本府衛生局運用網路訂車系統提供市民線上訂車，系統接單後以簡訊回復派遣及接送結果，並運用 GPS 最短路徑計價，可預報車資透明化，並提供行動支付，可用一卡通電子付款免帶現金，安全更便利。本市截至 114 年 1 月共有 31 家交通服務單位及 433 輛長照交通車投入長照服務，統計 114 年 1 月使用長照交通車服務人數 7,270 人計 35,992 人次。</p> <p>三、居家服務派案系統： 本府衛生局導入居家服務自動派案系統（仁寶照管系統），提供本市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A 單位）媒合服務單位，透過資訊化管理快速有效將服務資料數位化、流程自動化。針對居服單位所履約之區域及單位每區可提供的居服人員數，在個案未指定單位時，系統以輪序方式進行居服單位輪派，降低因人為輪派導致誤差或爭議之情況發生。</p> <p>四、線上申請長照服務：</p>

為讓更多符合長照服務對象的市民，獲得適切的長照服務，提供多元的申請服務管道，除可撥打長照專線 1966 及就近本市 38 區衛生所長照管理中心分站提出申請評估服務，亦可於本府衛生局網頁（<https://ltc.kchb.gov.tw/>）線上申請，提供民眾資訊化服務。

五、建置本局長期照顧管理資訊系統：

因應長照服務方案及內容日益劇增，針對「醫事 C 級巷弄長照站」、「出院準備銜接長照服務計畫」、「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服務方案」特約服務單位及相關資源之管理作業，運用系統化管理、統計功能，故建置「長期照顧服務管理資訊系統」，優化內部行政作業管理效能及達成資訊化之目標。

##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陳麗珍）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6.6 高市府文資字第 11431406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孔廟龔門-左營樂齡學習中心新場域啟用，建議增加周圍照明，確保民眾夜間活動安全。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本案已於 4 月 22 日完成龔門壁燈改善，並於 4 月 24 日邀請借用單位教育局左營區樂齡學習中心至現場現勘確認，出席人員為樂齡中心許明源主任，現場表示目前照明狀況已獲得改善，可確保民眾夜間使用之安全。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陳玫娟）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11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433160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陳議員玫娟
質詢事項	一、果貿社區應加強排水系統維護：排水系統管線雜亂，請市府加強對排水系統的維護，包括定期清淤、疏通，以確保排水暢通。 二、深水公墓福壽橋破損已半年，尚未修復，便橋為單行道造成重大不便，清明節將至，工程何時完工？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果貿社區排水系統維護部分，分述如下： (一)有關側溝纜線雜亂部分，後續將督促纜線業者積極改善。 (二)有關排水系統維護部分，將依照市府分工原則行政協助，涉及六米上道路由本府水利局協助修繕側溝，六米下則由區公所；另涉及定期清淤及疏通部分，則由本府環保局定期清疏及疏通，以利確保排水順暢。 二、有關 113 年「高雄市燕巢深水公墓福壽橋及護岸山陀兒颱風災損復建工程」，已於 114 年 3 月 27 日工程決標，刻正訂約中，預計於 114 年 4 月 27 日前開工，戮力於 114 年 10 月底前竣工。另考量民眾出入通行使用，已於春節前完成臨時通行便道構築工作，便道現況開放通行中，考量其通行安全性，現地設置車輛限高架及載重限制標示，另路標指引部分，則由本府殯葬管理處設置，並加派交通維持人員。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許采蓁）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9 高市府觀發字第 11430785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許議員采蓁
質詢事項	大型活動，優先將版權使用彈性納入重要考量與協調項目。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觀光局
辦理情形	一、「2025KaohsiungWonderland 高雄冬日遊樂園」於愛河灣及高雄港 16-18 號碼頭辦理，今年與日本超人氣 IP「吉伊卡哇 (Chiikawa)」合作，全球首度以大型立體化氣膜搭配浮台展示。 二、有關「吉伊卡哇」圖像授權提案及審查，日本版權方監修期至少需 1 年時間，對於圖樣審稿及校稿程序嚴謹繁複，尤其是立體物的審核更是嚴謹。每項版權製作物品項申請，皆須經日方審查同意後才得以執行，市府經過多次溝通後，在可執行時間範圍內，與日方洽談版權內容。 三、有關未來相關大型活動與版權方洽談授權內容時，將在訂定合約時，就授權使用範圍訂定明確規範。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張漢忠）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10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1433547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張議員漢忠
質詢事項	鳳翔公園垃圾山問題。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保局
辦理情形	<p>有關鳳翔公園垃圾山問題，本局多次向中央爭取補助預算積極辦理，惟中目前僅補助掩埋場活化作為灰渣掩埋場使用，並無補助開挖移除垃圾並回復原狀之費用。</p> <p>經市府近期召集工務局公園處與本局等相關單位研議後續環境改善辦理方式，將由工務局公園處規劃公園環境與設施優化方案，並由本局持續辦理環境監測。</p>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李雅慧）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8 高市府環空字第 11433342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慧
質詢事項	智慧城市導入科技應用，提升城市噪音管理。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本市已針對機車噪音及營建工地噪音導入智慧管理，針對機車噪音，本市現有聲音照相科技執法共計 22 套設備（移動式 2 套及固定式 20 套），今（114）年預計額外新增 9 套設備，合計 31 套設備。另針對營建工地噪音，透過智慧感測監控平台加裝噪音感測元件，即時掌握工地的操作情況，現已輔導建置完成 42 處工地納入噪音計進行管制。本府環保局將持續評估增設噪音相關設備，以提升本市噪音智慧管理。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p> <p>（114.5.2 高市府交交工字第 114377725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慧
質詢事項	建請盤點車流高路段、通學步道，設置安全護欄，提升行人通行安全，降低事故發生。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交通局
辦理情形	<p>一、設置安全護欄設施現況：</p> <p>(一)為提升行人安全，將穿越路口動線明確化及減少路口違停車輛，本府參考國外案例採設置路口欄杆，113 年共增設 3 處車流量大路口：自由路/孟子路、七賢路/河東路、海邊路/新田路等，使人行及車行動線更有秩序，114 年則完成中華五福圓環人行道欄杆設置。</p> <p>(二)本府 112 及 113 年已申請國土署「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計畫」共 84 校獲得補助（已完工 77 校），除辦理通學步道之鋪面改善、劃設校園周邊標線型人行道、增設校園周邊路口號誌，亦完成苓洲國小東北角轉角欄杆設置。113 及 114 年本府持續向中央提報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刻正爭取改善 35 校之通學步道，已獲核定 20 校。未來本府將於通學步道設計審核階段，將邀集專家學者、本府交通局、工務局等權責單位，依各路段/路口之車流、人行及事故等特性，評估設置安全護欄設施（欄杆、車阻等）。</p> <p>(三)此外本府亦針市區重要幹道及行人易肇事路段，如博愛路、明誠路及中山路，於 114 年提報國土署「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爭取補助經費，除進行路段及路口人行環境設施改善外，亦將依車流、人行及肇事特性一併評估設置安全護欄之可行性。</p> <p>二、有關盤點評估設置安全護欄部分，本府將先針對行人易肇事路口熱點優先檢討改善，將統計近 3 年行人 30 大易肇事地點並進行評估，並針對已設置實體人行道之多事故地點，請工務局依權責設置安全護欄設施；而針對未設置實體人行道之多事故地</p>

點，則請工務局後續納入國土署補助計畫，於規劃實體人行道時，併同考量設置安全護欄。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宋立彬）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9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433030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質詢事項	梓官到彌陀觀光自行車道辦理情形。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本市海岸自典寶溪口以北（梓官、彌陀、永安區等），皆屬一級海岸防護區，由水利署第六河川分署維管。 二、梓官赤崁至彌陀南寮無海堤段約 2 公里，該路段私有地佔 68.7% 取得困難及赤崁端起點之卡拉 OK 店牴觸自行車道路線，如依現況設置自行車道，倘遇強降雨或海浪侵蝕，自行車道有淘空風險，使用上有安全疑慮，另因水利署第六河川分署無興建海堤計畫，暫不考量海堤新建自行車道之方案。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宋立彬）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5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43396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質詢事項	一、訂定架空管線設置管理條例 二、推動高雄市纜線地下化。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
辦理情形	<p>一、有鑒於市區空中纜線眾多，纜線脫落時難以查核該纜線所屬機關，影響通行安全及妨礙市容觀瞻，為改善本市既有空中纜線附掛問題，工務局刻正研議訂定「高雄市市區道路既有空中纜線附掛處理原則」（草案），對於現有纜線除要求纜線單位必須於纜線增加顯著標籤及定期巡檢，附掛設施之公有設施亦須善盡管理之責，後續將再邀集本府各單位及管線單位進行研商，以確保政策方向符合需求，恢復市容天際線。</p> <p>二、</p> <p>(一)因考量市府年度預算經費，本府與台電公司纜線下地作業原則仍應以重要道路、交通高承載運輸量、消防救災需求、搭配重大市政建設與社區發展建設等為優先執行路段遴選原則，且需要在地居民的緊密配合，才能發揮最大效益，自 103 年起迄今已完成纜線下地達 73.77 公里。</p> <p>(二)纜線地下化最困難挑戰在於協調設置變電箱，還有用戶引上管的位置，尤其是透天厝及無公共設施可供放置變電箱地方，需一一向民眾溝通，所以仍需當地市民配合設置變電箱及引上管，才能共同促成纜線下地，提升市容景觀。</p> <p>(三)又查宋議員立彬建議推動纜線下地路段有橋頭區德松段（鐵路北路省道至中正路段）等 1 案，台電高雄已於 111 年 9 月提供初步規劃圖說予德松里辦公處，目前尚待里辦公處協助提供所需同意書後續辦纜線下地作業。</p>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p> <p>（114.5.9 高市府經公字第 114322997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質詢事項	研議納管充電站安全管理規範。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經濟發展局
辦理情形	<p>一、為研議納管充電站安全管理規範，經濟部能源署於 114 年 3 月 4 日召開「『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之電動運輸工具充換電設備維護管理擴大場域認定暨管理指引地方政府溝通說明會」，該會議說明將以函釋方式擴大用電場所場域認定，公共戶外空間設置公共電動車充換電設備（如設置場域範圍得以界定），且該設置場域或周邊設有圍籬、圍牆、廣告、停車設施或其他符合建築法第 4 條及第 5 條所定建築物（與該場所具實質關聯之建築物），亦納入供公眾使用建築物類型。</p> <p>二、該會議亦說明能源署規劃訂定「公共電動運輸工具充、換電設備設置安全及營運管理指引」，針對設備標準、用電安全、營運管理、消防安全、土地使用五個面向加強公共電動充、換電設備之管理。該指引屬行政指導，如有違反該指引者，應回歸電業法、停車場法、建築法、消防法等相關法規，由各主管機關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論處。</p> <p>三、本府經濟發展局於 114 年 4 月 14 日函詢經濟部能源署前項函釋與管理指引辦理之期程，能源署於 114 年 4 月 16 日回復刻正辦理相關函釋之訂定，並預計於下半年公布管理指引。</p> <p>四、本府經濟發展局刻正參考「臺北市營利電動車充換電站設置規範」及「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電動運具充（換）電場所用電安全規範」模式，辦理「高雄市電動運輸工具公共充換電設備設置規範」之法制作業，目前本局業已研擬規範草案，刻正會辦本局法制人員並依會辦意見修改草案，待修正後將列入本局局務會議進行審議，通過後提送市政會議並會辦法制局及相關局處，通過後公告施行。該規範所列事項中央主管機關或各目</p>

的事業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後續將持續追蹤能源署相關函釋及管理指引之發布。

五、本府工務局於 112 年 10 月 2 日邀請台灣電力公司、電機技師公會、本府經濟發展局等共 15 個單位召開會議製作「高雄市公寓大廈設置電動車充電設備指導事項」並於同日函文寄送該指導事項予本市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

六、另為提升公寓大廈電動車及充電設備消防安全，本府工務局於 113 年 11 月 25 日邀集消防局、台電及相關公會，於「高雄市公寓大廈設置電動車充電設備指導事項」增訂建議增設消防設施。

## 高雄市公寓大廈設置電動車充電設備指導事項

1. 為指導本市公寓大廈設置電動車充電設備，依相關法令規定供參考辦理。
2. 本市公寓大廈如有設置電動車充電設備之需求，應注意下列事項：
  - (1) 公寓大廈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於共用部分設置專用電表供電及配置相關公共線槽架，需注意是否涉及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 11 條重大或一般修繕改良標準，如屬重大改良，則應經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後方得為之。其重大或一般修繕改良之界定標準，依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或規約認定。
  - (2) 公寓大廈住戶如欲在個人車位自行設置電動車充電設備，其配置管線必須使用共用部分或約定共用部分時，則應經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之同意後，始得為之。如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有相關設置疑慮時，建議申請住戶協同施作廠商向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說明。
  - (3) 住戶裝設充電設備，應善用既有已打通之孔洞牽線，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如已設置專用電表，住戶新增充電設備應配合於公用線槽及分電箱接線。
  - (4) 設置充電樁等設備，應留意地下室有效淨高應有 2.1 米以上，以及不得妨礙其他車位之合理通行(參考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 59~62 條)，且不得妨礙消防設備、既有消防設備不得更改、拆除遮蔽等影響其功能。
  - (5) 社區設置充電樁設備涉及契約用電容量及用電安全部分，施工前由電機技師或電器承裝業者先行評估是否符合所需。並遵守台灣電力公司新增設用戶用電設備檢驗要點之規定，主要包括設計審查、報竣工、檢驗送電等工作項目。
  - (6) 建議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或電動車主得準備(自購)滅火毯等

阻止延燒之裝備，當電動車輛疑似起火初期，自動滅火設備尚未啟動放射時，且火煙小，得使用滅火毯等進行覆蓋車體防止延燒；若自動滅火設備啟動或火煙已達危害人命安全時，則建議優先避難逃生。

3. 建議公寓大廈依現行法令新增規約規定，以因應住戶將來申請設置充電設備及後續管理之需求。申請住戶應遵守大樓規約及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所決議之相關施工規定，並向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提出申請。
4. 公寓大廈如另欲訂定社區充電設備之設置辦法，建議參考電業法及相關子法規範（包含申請用電程序、線路裝置工程、維護管理等項目）俾利住戶遵循：
  - (1)申請用電程序：專用電表由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向台灣電力公司申請，其餘由申請人自行提出申請。
  - (2)線路裝置工程：
    - <1>裝置線路由電機技師或電器承裝業者進行評估及設計，並將相關圖說資料送台灣電力公司審查。
    - <2>應由登記合格電器承裝業承裝、施作，並經電業檢驗合格時方得接電。
    - <3>電器承裝業應依「用戶用電設備裝置規則」（含配線、設備構造、控制與保護等）施工。
5. 住戶針對自行設置之充電設備有保養維護之義務。如拆除時，應回復共用部分或約定共用部分之原狀。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5.2 高市府交運管字第 11437601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芬
質詢事項	請問市長何時闢駛紫線路線公車？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交通局
辦理情形	<p>考量捷運先導公車路線需與捷運服務路線相似，以利培養捷運路廊公共運輸運量，本府交通局將參考捷運局所規劃之捷運紫線路線，整合捷運紫線路廊現有公車路線。</p> <p>初步規劃以公車 7C、245 路線，設計捷運紫線先導公車，以服務左營、楠梓、青埔等區至樹德科技大學間沿線之學校學生通學與周邊生活圈民眾交通需求；本府交通局將配合捷運紫線建設進度，預計 114 年底前新闢路線，115 年底前開始營運。</p>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黃文志）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5.13 高市府交交工字第 11437687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黃議員文志
質詢事項	楠陽路與鳳楠路口交通問題改善，標線臨時更動造成塞車更加嚴重。建議 一、短期內跟高公局協調匝道引道開放行駛路肩。 二、中長期未來規劃引道至楠梓園區時，一併改善楠陽路與鳳楠路口匝道引道。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交通局
辦理情形	一、本案經立法委員李柏毅服務處偕同貴議席服務處、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本府交通局及中陽里辦公處，於 114 年 4 月 14 日召開「楠梓交流道匝道開放路肩」會勘，決議摘要如下： (一)請交通部高速公路局針對現場評估「鳳楠路及興西路匝道提早匯入國道主線」、「鳳楠匝道以二次入口、主段延長匯入評估」、「楠梓交流道往鼎金系統路肩開放空間評估」，除上述現場結論，單位另有提出「原鳳楠路入口採立體跨越現行入口於下游處匯入主線」評估。 (二)上述評估事宜已請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於 4 月 30 日前函復貴議席服務處。 二、後續楠梓產業園區匝道規劃，針對楠梓交流道南下匝道問題，將建議高速公路局納入研議方案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11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433798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李議員亞築		
質詢事項	北高雄（茄萣、湖內、路竹、阿蓮、田寮）的長照政策措施不足，加速推動北高雄長照 3.0，增加長輩照護及銀髮家園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一、截至 114 年 2 月底，本市老人人口數為 54 萬 8,804 人，老人比率為 20.1%，其北高雄（茄萣、湖內、路竹、阿蓮、田寮）等 5 個行政區老人人口數為 2 萬 9,425 人，老人比率為 22.7%，推估長照需求人口為 6,135 人。		
	二、C 級巷弄長照站布建情形如下：		
	行政區	總里別數	里布建率
	茄萣區	15	60%
	湖內區	14	57.14%
	路竹區	20	55%
	阿蓮區	12	66.67%
	田寮區	10	60%
			C 級巷弄長照站
			9 處（5 處醫事 C、4 處據點 C）
			8 處（8 處據點 C）
			13 處（7 處醫事 C、6 處據點 C）
			8 處（4 處醫事 C、4 處據點 C）
			7 處（1 處醫事 C、6 處據點 C）
	三、日間照顧服務機構：因應衛生福利部「一國中學區日照」推動，北高雄 5 區現設有 8 家日照中心，各分布於 6 個學區，均已完成布建。		
	四、住宿型長照機構：北高雄 5 個行政區，推估住宿需求數 783 床，目前設立 11 家住宿機構（一般護理之家 4 家、老人福利機構 7 家），開放床數為 889 床，收住人數 751 床（佔床率為 84.5%），另有 5 家法人申請籌設住宿型長照機構規劃共計 691 床，未來收托人數將達 1,580 床，已滿足當地住宿服務床位情形。		
	五、綜上，北高雄行政區住宿型長照機構及日間照顧服務機構資源量能足夠，另有關增加巷弄長照站布建率，本府衛生局將積極輔導及媒合單位至該行政區設立據點，並配合長照 3.0 政策推動，達到長照服務量與質的兼顧。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王義雄）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8 高市府原民人字第 11430572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王議員義雄
質詢事項	建議原民會增設農政組，推廣原鄉農產運銷。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辦理情形	<p>一、查本市相關農政業務係由本府農業局權管，而本會設有「經濟及土地管理組」主責原住民族地區土地、產業等業務之規劃、協調、輔導推動、獎補助及審議等事項。</p> <p>二、又依 103 年 6 月 27 日本府研商「原住民區改制」相關事宜會議紀錄，本市山地原住民區自治後，有關農業推廣與運銷輔導、農路維護等業務回歸山地原住民區公所辦理；另農業天然災害查報及救助金核發、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工作等業務則維持由農業局權管；爰有關原住民地區農政業務事宜，依上揭分工原則推動。</p> <p>三、查原住民族委員會處務規程，設有「綜合規劃處」、「綜合文化處」、「社會福利處」、「經濟發展處」、「公共建設處」、「土地管理處」等 7 個業務處，而六都辦理原住民族事務一級機關（單位）亦尚未有設立農政組之相關案例；另洽屏東縣政府原住民處表示，茲該處無農業相關專才人員，該府 9 原住民鄉公所之農政業務，仍由該府農業處權管，如有原鄉特色作物（EX:芒果、紅藜等）相關問題，再由農業處與原住民處共同研議討論。</p> <p>四、市府團隊應視為一整體，為避免出現權責重疊而難以有效推動政策，秘書長召集各相關單位研擬，由農業局設置單一窗口輔導原住民區的農產運銷，（農業局單一窗口：簡任技正陳瑩蓮），並由原民會適時協助，透過跨局處合作推動原民農業發展。</p>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王義雄）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5.1 高市府原民教字第 11430598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議員姓名	王議員義雄
質詢事項	爭取都會區原民運動會經費。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辦理情形	一、本府原民會於去（113）年 6 月 22 日至 23 日，首次規劃舉辦「高雄市都會區原住民族運動會」，競賽項目以傳統項目為主，計有傳統路跑、傳統負重、傳統鋸木、傳統撒網、傳統射箭，親子大隊接力等六項競賽，超過 400 名族人選參加，引起熱烈迴響。 二、為賡續推動都會區原住民體育推廣及文化傳承，本府原民會規劃於 6 至 7 月間，參照去年模式，假本市小港區運動場及楠梓射箭場等場地，辦理相關賽事活動，有關預算經費已納編於本府原民會 114 年度單位預算書 015-31 頁 83 萬元項下，並爭取教育部體育署運動 i 臺灣計畫經費，裨益業推。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陸淑美）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p> <p>(114.4.10 高市府研發字第 114018083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4.3.28 (書面質詢)
議員姓名	陸議員淑美
質詢事項	燕巢設置人才培訓中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辦理情形	<p>一、高雄自縣市合併後，一直視在地 18 所大學院校為本市重要智庫，定期召開市長與大學校長會議，尤以近年高雄產業升級，透過半導體等資訊科技業帶動整體產業轉骨，半導體產業聚落陸續在高雄成型，市府更數度透過大學校長會議此一平台，討論延伸辦理「高雄在地企業與大學人才培育供需座談會」邀請台積電、鴻海、日月光等 24 家企業出席，直接介接產界與學界提出媒合方案以補足人才缺口、留住在地學子於高雄就業。</p> <p>二、為因應本市科技相關產業急遽增加，需才孔急，本府與在地大學院校、產業界合作，逐步擴增、打造培訓人才基地。如</p> <p>(一)高科大打造全國唯一前瞻鐵道機電技術人才培訓基地（燕巢）：「前瞻鐵道機電技術人才培訓基地」：108 年設立啟用，結合產官學資源，培養鐵道機電系統（如電力、號誌、控制等）專業人才，因應台灣鐵道建設需求快速成長。</p> <p>(二)高師大燕巢校區設有「FabLab-NKNU 高師大數位跨域教育基地」：「高師大數位跨域教育基地」結合數位製造與創客精神，打造支援跨領域學習、動手實作與創意實現的教育平台。基地內建置有 3D 列印、雷射切割、電路製作等設備，開放師生與社區使用，推動設計、科技與教育的整合學習，落實 STEAM 教育理念。</p> <p>(三)高科大設有半導體製程設備技術人才培育基地（後勁）：「半導體製程設備技術人才培育基地」與聯電、日月光等企業合作，培養半導體設備操作與維護專業人才。其特色為與業界合作，由工程師與教師共同授課設有完整實作設備，模擬真實工作環境，幫助學生接軌產業、基地強化實作能力，支援</p>

南部半導體產業發展。

(四)設立全台首座國家重點領域校際研教園區(左營):全臺首座「國家重點領域校際研教園區」位於高雄左營,主要由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與國立清華大學共同進駐,旨在培育半導體、人工智慧、循環經濟及智慧城市等領域的高階人才。

三、未來市府將持續深化人才培育工作,致力於留才育才,讓高雄在地學子能留在故鄉就業、發展所長。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陸淑美）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p> <p>（114.4.15 高市府交運規字第 114361343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4.3.28（書面質詢）
議員姓名	陸議員淑美
質詢事項	北高雄產業圈鄰近的交通問題。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交通局
辦理情形	<p>一、為因應台商回台及在地廠商設廠需求，提供產業發展所需空間，經濟部於本市岡山區九闔農場規劃設置「北高雄產業園區」，位於高雄市岡山區北側，臨近阿蓮區，距國道 1 號高科交流道、岡山交流道均於 15 分鐘車行距離內，規劃面積 42.87 公頃，預計提供 25.82 公頃產業用地供廠商投資設廠，並採分期分區開發。</p> <p>二、目前「北高雄產業園區」現況聯外道路僅有台 19 甲線，為現況路幅受限，雖公路局刻正辦理台 19 甲線拓寬評估作業，惟受當地居民反彈，拓寬作業尚窒礙難行。</p> <p>三、為改善周邊交通壅塞問題，北高雄產業園區規劃以「台 39 線先行施工路段」及「高科聯絡道東延段」作為本園區主要聯外道路，相關說明如後：</p> <p>（一）台 39 線先行施工路段（台 19 甲線—大莊路/岡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台 39 線可行性研究案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奉行政院核定可行性評估並納入「省道改善計畫」項下辦理，總長度約 21 公里，經費約 169.76 億元，121 年完工，另交通部已指示台 19 甲至大莊路/岡山第二交流道為全線之先行施工路段。</li> <li>2. 目前公路局南區公路新建工程分局刻正辦理台 39 線之綜合規劃其中階段作業，並同時啟動環評作業，預計 114 年中完成綜合規劃期末作業。</li> </ol> <p>（二）國道 1 號高科交流道改建暨東向延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府交通局辦理「高雄市區域交通路網整體規劃案」初步規劃國道 1 號高科交流道改建暨東向延伸至台 19 甲線，向東延伸路線全長約 2.8 公里，經費估需 46.41 億元，期程約</li> </ol>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陸淑美）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16 高市府都發住字第 11401808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書面質詢）
議員姓名	陸議員淑美
質詢事項	岡山區 102 期重劃區興建社會住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辦理情形	一、本市岡山區 87 期重劃區刻正興建岡山社會住宅 625 戶（附圖 1），預計於 115 年完工。 二、岡山區 102 期重劃區已於今（114）年 4 月完成土地分配公告，俟本府地政局完成重劃作業後，倘有評估社會住宅量能不足，將再提請中央同意優先評估將該基地列為備用基地。 三、本府對於都市計畫尚未審議完成之整體開發地區已配合中央政策留設至少 5% 可供興建社宅的土地，目前岡山區已評估 2 處納入社宅儲備用地，分別如下： (一)文中二解編（附圖 2） 基地面積 2.09 公頃，預估可興建約 889 戶社宅。 (二)東側農業區區段徵收（附圖 3） 基地面積 3.01 公頃，預估可興建約 1,651 戶社宅。

高雄市社會住宅興建計畫(110年後)



辦理機關	案名	行政區	面積(公頃)	戶數	辦理進度
中央	國泰智(包租夾)	-	-	15	●
	橋新安居A	橋頭區	0.70	286	●
	橋新安居B	橋頭區	1.33	505	●
	橋新安居C	橋頭區	0.48	200	●
	橋梓學苑	橋梓區	-	544	●
	清豐安居	橋梓區	2.31	1,594	●
	仁武安居	仁武區	0.62	340	●
	福清安居	仁武區	2.67	1,220	●
	福山安居	左營區	0.31	220	●
	崇實安居	左營區	0.97	859	●
	永清安居A	左營區	0.96	798	●
	永清安居B	左營區	0.54	402	●
	永清安居C	左營區	0.48	442	●
	海富安居A	左營區	0.47	314	●
	海富安居B	左營區	0.43	282	●
	海富安居C	左營區	0.65	398	●
	海富安居	左營區	0.86	724	●
	崇實安居	三民區	0.43	325	●
	明仁好室	三民區	0.19	139	●
	本和安居	三民區	0.30	245	●
	鳳誠安居	鳳山區	0.46	320	●
	鳳松安居	鳳山區	0.60	411	●
	鳳翔安居	鳳山區	0.71	440	●
	中民安居	鳳山區	1.00	620	●
	勝利安居A	鳳山區	2.68	1,865	●
勝利安居B	鳳山區	2.43	1,432	●	
勝利安居C	鳳山區	2.03	1,150	●	
勝利安居D	鳳山區	0.56	415	●	
七賢安居	前鎮區	0.61	606	●	
新盛好室	前鎮區	0.21	196	●	
梧州好室	前鎮區	0.19	99	●	
華衛安居	前鎮區	0.29	238	●	
興邦安居A	前鎮區	1.06	663	●	
興邦安居B	前鎮區	1.82	960	●	
水秀安居	小港區	0.49	297	●	
山明安居	小港區	0.38	258	●	
岡山社宅	橋山區	1.30	625	●	
大寮社宅	大寮區	1.50	384	●	
亞海社宅(自建)	前鎮區	0.90	634	●	
亞海社宅(都更)	前鎮區	1.42	650	●	
機20單元2(都更)	左營區	0.70	71	●	
評估擴大新增				6,907	評估總量興建基地中
累計計畫(含已執行計畫)				26,820	(含機20單元2)

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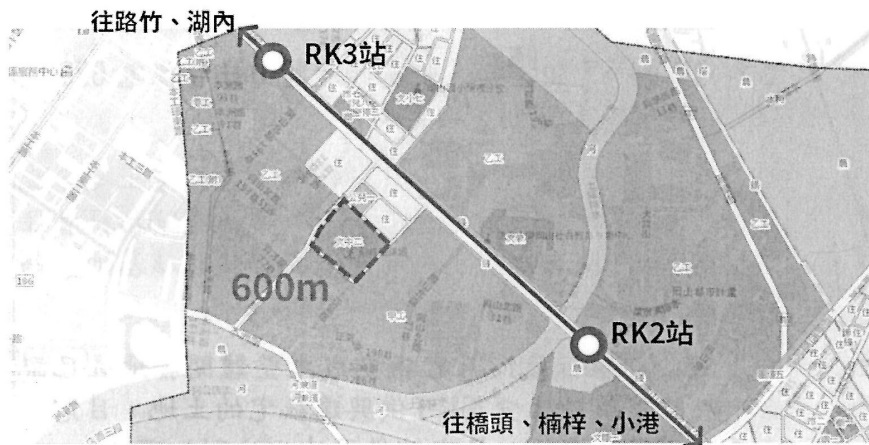


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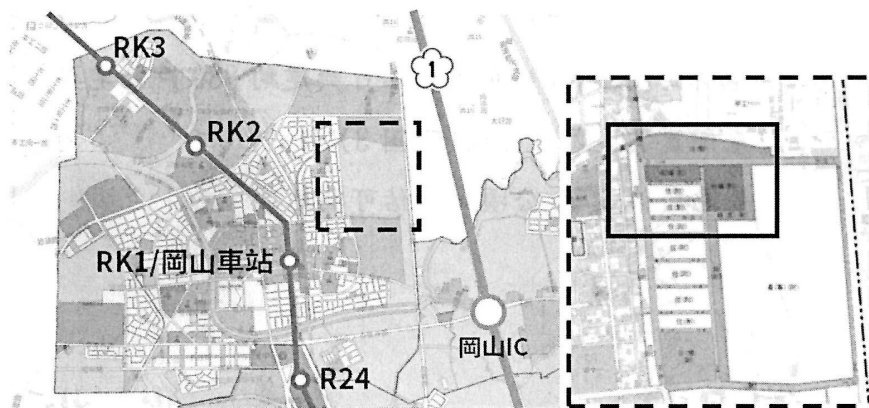


圖 3

##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復（吳銘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4.21 高市府工園字第 1147113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3.28 (書面質詢)
議員姓名	吳議員銘賜
質詢事項	請工務局道工處提出有效解決中華、新光路口星光園道鴿子群聚問題。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公園處)
辦理情形	有關旨案，本處已張貼告示以及多次捕捉鴿子外地釋放、現場勸導民眾外，情形亦指派保全加強巡視新光園道，以勸導餵養鴿群之民眾。後續本處將評估設置監視器之可行性，以期減少民眾違規行為之機會。